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300005

新竹市東區中央路164號5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曾韻蓉

電話：(03)5216121分機387

傳真：(03)5229880

電子信箱：010058@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地政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11001366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預售屋銷售備查及實價登錄申報攻略」摺頁50份，煩協助廣發宣傳，請查照。

說明：因應110年7月1日施行之「平均地權條例」第47條、47條之3、第81條之2、「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4條之1、第29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及預售屋銷售資訊備查辦法」增修規定，印製旨揭摺頁推廣民眾與相關業者了解預售屋銷售備查新制與不動產實價登錄申報變革相關規定，以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正本：新竹市北區區公所、新竹市東區區公所、新竹市香山區公所、新竹市稅務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新竹辦事處、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地政士公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市長 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局)長決行